附件10

糖尿病医疗保险

可支付的用药和诊疗项目范围

一、用药范围

(一)西药部分：XA10糖尿病用药、XA11维生素类、XA12矿物质补充剂、XB01抗血栓形成药、XB03B维生素B12和叶酸、XC心血管系统、XD皮肤病用药、XN07C抗眩晕药、XN07X其他神经系统药物、XS01眼科用药、XV01肠内营养剂、XV02其他营养剂。

(二)中成药部分：ZA09C滋阴剂、ZA09D温阳剂、ZA09G益气养阴剂、ZA16D化瘀祛湿剂、ZA16E消肿利水剂、ZB01B清热解毒剂、ZE眼科用药。

二、诊疗项目范围

基本医疗保险可予支付费用的医疗服务项目：综合医疗服务类，医技诊疗类，临床诊疗类--(一)临床各系统诊疗(除5.口腔颌面以外)。